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ST 嘉应　　公告编号：2026-045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新聘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原因：鉴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参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公司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众华进行了沟通，众华对此无异议。

1、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被出具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

2、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

3、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

4、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有关规定。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1985 年 11 月 12 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18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05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00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165,371.41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141,652.86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48,311.46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18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 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审计收费 27,698.2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大信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四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 581.51 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大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8 次。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46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蔡瑜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同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7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服务经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有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签字注册会计师：秦健健

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执业资质。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6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发明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13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审计报告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蔡瑜、签字注册会计师秦健健、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发明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蔡瑜、签字注册会计师秦健健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发明，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结合公司目前资产规模，根据大信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所承担的工作量和工作时间，并按有关审计收费标准综合报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 125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本次拟定审计收费总额比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增加 25 万元。

费用增加原因系审计范围及业务复杂度提升，审计工作量、所需投入项目工时相应增加，收费结合审计工作量、执业标准及行业行情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众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累计服务三年。2025 年度，众华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众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参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公司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众华进行了沟通，众华对此无异议。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采用邀请招标方式开展 2026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选聘工作。根据招标评标结果，公司拟聘任大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服务期限一年。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有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程序、招投标文件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审核和评价，认为大信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服务业务执业资格，拥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同意选聘大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大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1 日